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吴志明申请一次性创业资助的公示

根据《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阳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广东省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（2021年修订版）的通知》（揭市人社〔2021〕127号）的规定，经我局对吴志明申请一次性创业资助所提供的申请资料逐项核查，符合申报条件，同意给予核拨。

现予公示，公示期限，即日起5个工作日，即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1月7日，凡对本次申请有异议者，请及时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，并告知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。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：0663-5591335。

附件：揭西县申请一次性创业资助名册表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11月1日





揭西县申请就业补贴资金名册表

序号	申请补贴项目	申请机构或个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单位	统一信用代码	金额	备注
1	一次性创业资助	吴志明	445222*****3817	揭西县慧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91445222MA552XU10D	10000	返乡创业人员

2022年11月1日